

关于深圳前海泰康国际医院项目工程规划许可变更的公示

深 圳 市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深前海建许字 QH-2021-0012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和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第五十条的规定，经审查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，准予建设。

特发此证

二〇二一年八月六日

项目编号：QH_2020B015

用地单位	深圳市泰康前海国际医院投资有限公司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项目名称	深圳前海泰康国际医院				用地位置	前海前湾片区十开发单元 04 街坊																			
宗地编号	440305201003GB00090				宗地号	T102-0314																			
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	深前海地合字（2019）0009				土地预审文件文号																				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/规划要点函号	QH-2020-0006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称	无				选址意见书																				
设计文件单位	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				设计文件编号	H20065																			
出图时间	2021 年 07 月 15 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建筑覆盖率（一/二级）	48.4/	绿化覆盖率		绿地面积/折算绿地面积		建筑最高高度 m	99.95	最大层数（地上/下）	22/3	建筑基底面积	栋数	机动车停车位（地上/下）	非机动车停车位（地上/下）												
											1	8/992	/280												
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				建筑功能		建筑面积 m²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规定		核减		合计															
总建筑面积 219256.98m²	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 151300 m²	地上	地上	医疗卫生设施用房		135930				135930															
				社区警务室		50				50															
				合计		135980		0		135980															
		地下	地下	医疗卫生设施用房		15070		0		15070															
				市政设施		250		0		250															
				合计		15320		15320		15320															
	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			架空公共空间				1635.37		1635.37															
				架空绿化休闲				3722.88		3722.88															
				合计						5358.25															
		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	地下	附属公用设施用房				62598.73		62598.73															
				合计						62598.73															
附件	1、总平面图；2、各层建筑平面图（包括地下室、屋面平面）；3、各向立面图；4、剖面图；5、核增建筑面积专篇；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备注	1、本项目地下计规定建筑面积 5320 平方米（含 5070 平方米医疗设施用房、250 平方米中型接入网机房）使用地上计规定建筑面积指标。符合《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》第 6.2.2.5 条要求。 2、项目开设路口及市政管线接口应另文申报。 3、用地单位应将本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复印件）及审定的总平面图（复印件）在该用地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示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验线记录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重要提示	1.本建设工程必须按我局批准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。施工场地内如遇有测量标志或电缆、煤气管道等市政设施，必须报告主管机关处理。 2.基础放线后经测绘主管部门验线，符合要求方可继续施工。 3.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，即自动作废，有效期至二〇二二年八月六日；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开工，须经核发机关批准。 4.本证是建设工程的法律凭证，应妥善保管，并按规定归档。 5.本证附件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原工规证

深 圳 市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深前海建许字 QH-2023-0011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和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第五十条的规定，经审查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，准予建设。

特发此证

二〇二三年 月 日

项目编号：QH_2020B015

用地单位	深圳市泰康前海国际医院投资有限公司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项目名称	深圳前海泰康国际医院				用地位置	前海前湾片区十开发单元 04 街坊																			
宗地编号	440305201003GB00090				宗地号	T102-0314																			
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	深前海地合字（2019）0009 号				土地预审文件文号																				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/规划要点函号	QH-2020-0006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称	无				选址意见书																				
设计文件单位	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				设计文件编号	H20065																			
出图时间	2022 年 03 月 23 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建筑覆盖率（一/二级）	48.4/	绿化覆盖率		绿地面积/折算绿地面积		建筑最高高度 m	99.95	最大层数（地上/下）	22/3	建筑基底面积	栋数	机动车停车位（地上/下）	非机动车停车位（地上/下）												
											1	8/992	0/280												
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				建筑功能		建筑面积 m²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规定		核减		合计															
总建筑面积 220028.34m²	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 157369.74 m²	地上	地上	医疗卫生设施用房		136110		0		136110															
				社区警务室		50		0		50															
				合计		136160		0		136160															
		地下	地下	市政设施（中型接入网机房）		250		0		250															
				医疗卫生设施用房		14890		0		14890															
				合计		15140		0		15140															
	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			架空公共空间				1781.42		1781.42															
				架空绿化休闲				4288.32		4288.32															
				合计						6069.74															
		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	地下	附属公用设施用房				62658.6		62658.6															
				合计						62658.6															
附件	1、总平面图；2、各层建筑平面图（包括地下室、屋面平面）；3、各向立面图；4、剖面图；5、核增建筑面积专篇；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备注	1、项目开设路口及市政管线接口应另文申报。 2、用地单位应将本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复印件）及审定的总平面图（复印件）在该用地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示。 3、原《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深前海建许字 QH-2021-0012 号）收回作废，本次变更内容仅限图中云线圈注部分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验线记录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要提示	1.本建设工程必须按我局批准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。施工场地内如遇有测量标志或电缆、煤气管道等市政设施，必须报告主管机关处理。 2.基础放线后经测绘主管部门验线，符合要求方可继续施工。 3.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，即自动作废，有效期至二〇二四年 月 日；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开工，须经核发机关批准。 4.本证是建设工程的法律凭证，应妥善保管，并按规定归档。 5.本证附件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修改后工规证